

# 中國醫藥學院暨浙江中醫學院

## 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

爲加強海峽兩岸的傳統中醫藥學術交流與合作，中國醫藥學院和浙江中醫學院友好協商，達成以下協議：

- 一、兩校輪流舉辦學術研討會，分別在台中和浙江召開。
- 二、兩校教師互相交流。
- 三、兩校管理人員互相考察、交流。
- 四、兩校教師聯合撰寫雙方共同使用的教材。
- 五、兩校學生互訪，或共同舉辦暑假聯誼。
- 六、商討共同合作研究計畫。
- 七、交換圖書、雜誌、期刊。
- 八、以上各項內容，在執行時，雙方商定具體實施計畫，並報上級部門批准執行。交流所需經費，雙方另行商議。

本協議經兩校核定後，同時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國醫藥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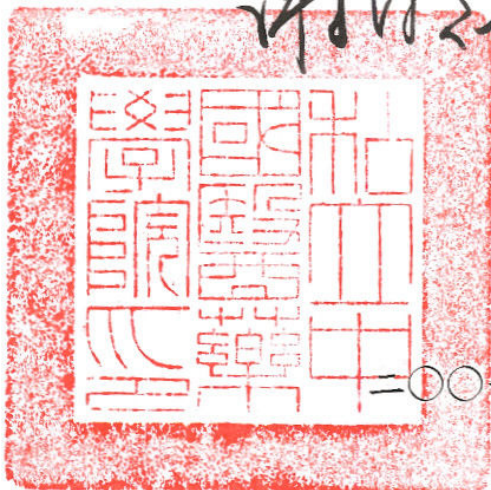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中醫學院

校 長：

謝明村

院 長：

連連偉 (代)



一〇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